

证券代码：832720

证券简称：兴渝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重庆兴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曹开碧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议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审计报告编号：重康会表审报字(2023)第 55 号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详细情况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发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拟制定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，对销售商品、申请授信和贷款等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。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股东控制的

企业的日常交易总额为 2200 万元（含税）。预计公司 2023 年度需关联股东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授信和贷款总额为 5000 万元。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编号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公告（编号：2023-021）。

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与关联方签订各项交易合同，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参照市场定价协商确定，体现了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。此类关联交易金额相对较小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即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曹开碧、张文昭、张万金、谢方奎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补充追认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，公司于 2022 年度内向重庆科博伦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涂料、轻质抹灰等产品，累计发生金额为 4,385,898.40 元。

为了扩大公司规模，补充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兴渝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，股东谢方奎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璧山支行申请个人经营性贷款 300 万元，由公司提供担保。

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生时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，现予以补充审议追认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追认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曹开碧、张万金、谢方奎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重庆兴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兴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